

证券代码：002615

证券简称：哈尔斯

公告编号：2025-043

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事项前十名股东和

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2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9号）、《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7号）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（即2025年4月21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、比例公告如下：

一、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(%)
1	吕强	176,327,685	37.82
2	吕丽珍	20,776,500	4.46
3	欧阳波	13,843,800	2.97
4	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— 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	7,560,000	1.62
5	吕懿	6,925,500	1.49
6	吕丽妃	5,751,000	1.23
7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招商量化精选 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	2,901,800	0.62
8	张宁	2,700,000	0.58
9	法国巴黎银行—自有资金	2,310,250	0.50

10	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招商成长量化选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	2,076,031	0.45
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

注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,638,629 股，持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57%。

二、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占公司无限售 条件股份的比例 (%)
1	吕强	44,081,921	14.40
2	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—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	7,560,000	2.47
3	吕懿	6,925,500	2.26
4	吕丽妃	5,751,000	1.88
5	吕丽珍	5,194,125	1.70
6	欧阳波	3,460,950	1.13
7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招商量化精选 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	2,901,800	0.95
8	张宁	2,700,000	0.88
9	法国巴黎银行—自有资金	2,310,250	0.75
10	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招商成长 量化选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	2,076,031	0.68

注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,638,629 股，持有股份占公司目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为 0.86%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6 日